

# 风险监测信息

2025 年第 13 期

济源示范区安全生产和防减救灾委办公室

济源示范区应急管理局

签发人：王清朝

## 大风黄色预警提醒

济源市气象台 2025 年 3 月 27 日 10 时 30 分发布大风黄色预警信号：预计未来 12 小时，克井镇、五龙口镇、邵原镇、王屋镇等乡镇将出现 6 到 7 级西北风，阵风 9 到 10 级。

济源示范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、济源示范区应急管理局提醒：

1. 气象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天气监测分析和预报，递进式开展影响预报和气象风险预警服务，及时发布大风、寒潮等气象灾害预警信号。

2. 各开发区、镇（街道）、有关部门要密切关注气象台发布的最新天气预报、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和气象风险提示，及时进行会商研判和防范应对，减少因大风天气过程引起的突发事件和生

产安全事故。

3. **有关部门和单位**要持续关注大风等极端天气对森林火灾预防工作的不利影响，加强火源管控，落实森林防灭火措施；村庄（社区）、家庭要增强防火意识，天气寒冷，火灾隐患突出，居家生活注意正确规范使用大功率电器，注意用电、用气、用火安全。要及时采取有效措施，切断户外电源，关好门窗，消除隐患。

4. **公众**外出时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个人需提前做好自我防护，主动避开危险区域。大风天气尽量避免户外活动，不在室外焚烧垃圾、乱扔烟头等，尽量少骑自行车，远离电线、变压器等带电设备，远离铁塔、电线杆、烟囱、旗杆等高耸物体，刮风时不要在广告牌、临时搭建物等下面停留。

5. **应急管理、住建**等部门要积极指导和督促各类生产企业、建筑施工和户外作业现场加强大风天气下的安全生产防范，督促各施工和监理企业强化施工工地、设备安全管理，督促采取必要防护措施，特别是对围板、脚手架、户外广告、灯箱、门头牌匾等设施进行针对性加固和除险，固紧户外临时搭建物和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遮盖建筑物资，停用塔吊、升降机等设备，并视情提前采取降低高度或加固等的措施，严防因大风天气引发安全责任事故。**公安、交通运输**部门要加大交通安全管控力度，采取措施确保大风天气下道路运输和交通安全，及时封闭危险路段和危险区域；督促相关水域水上作业要及时

采取避风措施，户外工作人员要注意天气预报，及时采取措施防范大风带来的不利影响。**农业农村**部门要加强对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措施指导，及时指导群众采取各种有效措施防范。**文广旅**部门要加强景区安全监管，遇有大风天气，要及时关闭高空游乐项目。**教体**部门要督促各中小学和校外培训机构等教育场所停止室外教学活动，做好大风天气下的防范工作。**电力、通信**部门要加强电力、通信设施运行保障。

6. **各开发区、镇（街道）、有关部门**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工作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制度，做好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工作，保证通讯畅通，确保情况信息上报及时准确。相关应急处置部门和抢险单位、队伍要密切关注，提前组织应急物资装备和救援力量，一旦发生险情灾情，及时上报，迅速有序有效处置。

---

报：省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发：各开发区、镇（街道）、示范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成员单位

---

承办科室：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科

2025年3月27日